

证券代码：603806

证券简称：福斯特

公告编号：2015-059

杭州福斯特光伏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杭州福斯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暂定名）
- 投资金额：500 万元人民币

一、设立全资子公司概述

为满足业务拓展的需求，杭州福斯特光伏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出资 5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杭州福斯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暂定名），开展智能装备（传感器、机器人、3D 打印、精密仪器）、仓储设备、机械电子设备、自动化机械设备的开发、销售、安装；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维护；货物进出口（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201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福斯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暂定名）

注册资本：500 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临安市

经营范围：智能装备（传感器、机器人、3D 打印、精密仪器）、仓储设备、机械电子设备、自动化机械设备的开发、销售、安装；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维护；货物进出口（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股本结构：公司以自有资金货币出资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三、设立全资子公司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已有经验丰富的机械装备团队，现设立全资子公司专业从事智能装备开发等业务，符合国家有关“工业 4.0”的高科技发展战略，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在机械装备方面的核心竞争力；有利于拓展公司的经营范围，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

四、设立全资子公司的风险分析

高素质人力资源短缺风险：智能装备开发需要有大量具备专业技能、创新精神的技术人才，公司目前的人才储备难以满足发展的需要，需要继续招聘和培养专业人才。

项目风险：智能装备开发需要软件和硬件的结合，技术范围广，未来公司在选择开发项目时，需要依据公司实力和市场发展前景，充分评估项目可行性，避免投资风险。

管理风险：未来有可能因子公司管理不善、判断失误等因素导致对项目的实施产生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将积极引进高素质专业技术人才，寻找具备核心竞争力的开发项目，组建科学高效的管理团队，采取适当的策略和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对有关业务进行决策和管理，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切实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杭州福斯特光伏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九日